

物流标准化动态

(2011年5月)

目 录

【标准化工作动态】

- 02 国标委发布《质检公益性行业科研专项标准化项目管理规定(试行)》
- 02 2011 物流标准化专业知识培训班在京举行
- 03 《物流国家(行业)标准制修订管理办法》正式实施
- 03 2011 年物流国家标准项目计划编报工作已启动
- 04 物流国家标准制修订任务分工
- 06 2011 中国物联网—智能物流国家标准工作会议在南京召开
- 06 《应急物流领域关键技术标准研究》质检公益专项科研课题专家论证会在京召开
- 07 中国物流与采购联合会将召开第七次宣贯《物流企业分类与评估指标》国家标准暨 A 级物流企业授牌大会

【物流标准动态】

- 08 物流装备国家标准启动工作会议在南京召开
- 08 应急物流三项国家标准研讨会在京召开

【相关新闻】

- 09 商务部发布《全国药品流通行业发展规划纲要(2011-2015)》
- 10 陕西省在重点服务领域开展服务业标准化试点工作



编委会:

中国物流与采购联合会
标准工作部

全国物流标准化技术委员会
秘书处

地址:

北京西城区月坛北街 26 号
恒华国际商务中心 C 座

邮编: 100045

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李红梅

010-58566570

李 倩

010-58566588-161

胡 洁

010-58566588-126

传真:

010-58566588-126

邮箱:

bzb1311@sohu.com

全国物流标准化技术委员会

全国物流标准化技术委员会（以下简称物流标委会）成立于 2003 年，是经国家标准化管理委员会批准成立的、在物流领域内从事全国性标准化工作的技术工作组织（编号：SAC/TC269），由国家标准化管理委员会直接管理。秘书处设在中国物流与采购联合会标准化工作部。主要负责物流基础、物流技术、物流管理和物流服务等领域的标准化技术工作。

物流标委会下设六个分技术委员会，包括：物流作业分技术委员会（SAC/TC269/SC1）、托盘分技术委员会（SAC/TC269/SC2）、第三方物流服务分技术委员会（SAC/TC269/SC3）、物流管理分技术委员会（SAC/TC269/SC4）、冷链物流分技术委员会（SAC/TC269/SC5）和仓储技术与管理分技术委员会（SAC/TC269/SC6）。

全国物流标准化技术委员会

秘书长：李红梅
电话：010-58566570
传真：010-58566588-126
Email: ttslhm8000@sina.com

标准制修订主管：李倩
电话：010-58566588-161
传真：010-58566588-126
Email: bzb1311@sohu.com

托盘分技术委员会

秘书长：唐英
电话：010-82381885
传真：010-82382112
Email: tangydl@public3.bta.net.cn

副秘书长（主要联系人）：孙熙军
电话：010-82535690
传真：010-51951704
Email: WL-BOOK@126.com

物流作业分技术委员会

秘书长：孙杰
电话：010-66095342
传真：010-66095342
Email: sunj_hyt@yahoo.com.cn

第三方物流服务分技术委员会

秘书长：晏绍庆
电话：021-54046869
传真：021-54045104
Email: yanshq@cnsis.info

物流管理分技术委员会

秘书长：王谦
电话：010-62521051
传真：010-82680834
Email: wangqian@gucas.ac.cn

冷链物流分技术委员会

秘书长：刘卫战
电话：010-68392605
传真：010-68392605
Email: liuweizhan888@126.com

仓储技术与管理分技术委员会

秘书长：安民
电话：0710-3252340
传真：0710-3223608
Email: wlsanmin@163.com

【标准化工作动态】

国标委发布《质检公益性行业科研专项标准化项目管理规定（试行）》

为加强质检公益性行业科研专项标准化项目的管理，提高项目工作质量，根据《公益性行业科研专项经费管理暂行办法》和《质检公益性行业科研专项项目管理办法（试行）》的有关规定，国家标准化管理委员会制定了《质检公益性行业科研专项标准化项目管理规定（试行）》，《规定》具体内容可从国家标准化管理委员会网站首页（www.sac.gov.cn）“最新通知”栏中下载。

（来源：国家标准化管理委员会网站）

2011 物流标准化专业知识培训班在京举行

为适应我国标准化工作的需要，提高标准的制修订质量，保障物流标准制修订工作的顺利开展，中国物流与采购联合会与全国物流标准化技术委员会于 2011 年 5 月 10 日至 11 日在北京成功举办了物流标准化专业知识培训。

来自全国各地的物流企业、大专院校、相关协会、相关机构的标准制修订技术专家，以及物流标委会委员等近 100 人参加了本次培训。

本次培训主要对标准基础知识、标准制定流程、国家标准管理机制、标准的结构与编写、如何采用国际标准、如何通过互联网查询国内外标准，以及物流标准制修订管理办法等内容进行了系统的讲解。学员们还就标准制修订过程中遇到的实际问题与老师进行交流。

通过此次培训不仅加深了学员对标准知识的理解，同时对于提高物流标准制修订质量，保障标准化工作顺利进行都起到了积极的作用。

（来源：中国物流与采购网）

《物流国家（行业）标准制修订管理办法》正式实施

为了加强物流国家（行业）标准的管理，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标准化法》、《国家标准管理办法》、《行业标准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全国物流标准化技术委员会制定了《物流国家（行业）标准制修订管理办法》，本办法从2011年5月1日正式实施。《管理办法》具体内容可登陆中国物流与采购网（www.chinawuliu.com.cn）首页，从“物流标准”栏中的“物流标准制修订管理办法”中下载。

（来源：全国物流标准化技术委员会）

2011年物流国家标准项目计划编报工作已启动

根据国家标准化管理委员会的要求，准备编制2011年物流国家标准项目计划。

一、范围要求

（一）近两年来国家标准委会同有关部门组织实施的物流标准专项规划以及国家标准化体系建设工程中，急需安排的物流重点项目；

（二）2009-2010年物流质检公益科研专项课题中要求立项并完成的物流国家标准项目；

（三）流通行业急需的、突出重点与技术进步的项目，积极有效采用国际和国外先进的项目；

（四）物流国家标准复审确认急需修订的项目。

二、申报要求及时间

（一）要高度重视国家标准计划立项的申报工作。根据本行业本领域的需求，切实做好项目的征集、遴选和申报工作。

（二）要重视国家标准项目立项的必要性、可行性的论证评估。项目的提出应当广泛听取各方面意见，加强协调，严格把关。

（三）2011年物流国家标准制修订申报项目以书面公文和网上电子格式同时报送。书面公文报送材料一式三份，包括：公文、《国家标准项目建议书》、国家标准草案。电子格式材料包括《国家标准项目建议书》和国家标准草案，2011年以前申报但未立项的项目，特别是物流规划里申报尚未立项的项目要求重新申报。

《国家标准项目建议书》模板，请从国家标准委网站“国家标准制修订工作管理信息系统”中下载。

（四）2011 年申报的物流国家标准项目，请于 6 月 30 日前报送全国物流标委会，之后需申报的项目将纳入下半年度计划。

三、请 2007 年—2010 年在国家标准委已有国家标准计划立项，但尚未完成的单位抓紧编制工作，按质完成计划，并尽快上报全国物流标委会组织专家审查。

四、联系及报送方式

单 位：全国物流标委会

地 址：北京市西城区月坛北街 26 号恒华国际商务中心 C 座 1509 房间

邮 编：100045

电 话：58566588-161 58566570

E—mail: bzbl311@sohu.com

（来源：全国物流标准化技术委员会）

物流国家标准制修订任务分工

依据国家标准化管理委员会下达的《2010 年国家标准制修订计划》（国标委综合[2010]87 号）和全国物流标委会各分技术委员会的职能分工，全国物流标委会已将 2010 年下达的物流国家标准制修订项目计划进行分工，未分入各分技术委员会的标准项目，由全国物流标委会负责归口管理。各分技术委员会联系方式可登陆中国物流与采购网（www.chinawuliu.com.cn），在“物流标准”栏中查看。

1) 物流作业分技术委员会：

计划编号	标准名称	完成年限
20100331-T-469	仓储绩效指标体系	2011
20100332-T-469	仓单要素与格式规范	2011
20100333-T-469	低温仓储作业规范	2012
20100349-T-469	通用仓库及库区规划设计参数	2011

2) 托盘分技术委员会：

计划编号	标准名称	完成年限
20100334-T-469	钢制平托盘	2012
20100340-T-469	模压平托盘	2011
20100341-T-469	木质及木制品箱式托盘	2012

20100342-T-469	木质平托盘	2011
20100348-T-469	塑料箱式托盘	2011
20100350-T-469	通用钢制运输、周转、仓储托盘箱	2012

3) 第三方物流服务分技术委员会:

计划编号	标准名称	完成年限
20100337-T-469	公路物流主要单证要素与格式要求	2012
20100351-T-469	物流单证基本要求	2012
20100352-T-469	物流服务合同准则	2011

4) 冷链物流分技术委员会:

计划编号	标准名称	完成年限
20100346-T-469	食品冷链物流追溯管理要求	2011

5) 仓储技术和管理分技术委员会:

计划编号	标准名称	完成年限
20100330-T-469	仓储货架使用规范	2012
20100335-T-469	搁板式货架	2013
20100336-T-469	阁楼式货架	2011
20100338-T-469	库房货架一体化仓库	2013
20100339-T-469	冷库用货架	2013
20100347-T-469	数控升降柜技术条件	2012
20100355-T-469	悬臂式货架	2012
20100356-T-469	液压高度调节板	2012
20100357-T-469	液压升降平台	2012
20100360-T-469	重力式货架	2012
20100361-T-469	自动化立体仓库安装、维护与保养	2011

6) 全国物流标委会:

计划编号	标准名称	完成年限
20100343-T-469	汽车及零部(配)件物流术语	2011
20100344-T-469	汽车及零部(配)件物流信息系统功能及基本要求	2012
20100345-T-469	汽车零部件物流 塑料周转箱尺寸系列及技术要求	2011
20100353-T-469	物流景气指数统计指标体系	2011
20100354-T-469	物流园区统计指标体系	2011
20100358-T-469	应急物流企业条件评估	2012
20100359-T-469	应急物资仓储设施设备	2012
20102389-T-469	应急物资投送包装及标识	2012

(来源: 全国物流标准化技术委员会)

2011 中国物联网—智能物流国家标准工作会议在南京召开

2010 年 5 月 19 日-20 日，由全国物流标准化技术委员会仓储与管理分技术委员会和南京质量监督局等单位共同举办的“2011 中国物联网——智能物流国家标准工作会议”在南京召开。中国物流与采购联合会副会长戴定一、南京市江宁区委副区长谢元、南京市质量监督局周黎丽局长等领导出席了本次会议，来自全国物流标委会、全国的物流装备企业、相关协会、科研院所、大专院校的专家参加了本次会议。

会上，为了更好地促进南京地区物流装备企业快速发展，做大做强产业集群，通过标准的引领，突出地区的产业影响力，在全体与会代表的倡议下，成立了“南京（江宁）智能物流产业联盟”，成立了由物流装备企业、科研院所、大专院校等单位组成的“南京智能物流产业标准化专家委员会”。今后将通过产业联盟和标准化专家委员会共同推进物流装备标准化工作，推动物流装备标准的宣传与贯彻，为产业发展提供技术保障。

（来源：全国物流标准化技术委员会）

《应急物流领域关键技术标准研究》质检公益专项科研课题 专家论证会在京召开

2011 年 5 月 27 日，《应急物流领域关键技术标准研究》质检公益专项科研课题专家论证会在北京金帝雅宾馆召开，来自国务院应急管理办公室、国家发改委经济运行调节局、总后司令部、民政部救灾司、交通运输部道路运输司、中国红十字会、中国标准化研究院、中国物资储运协会、北京交通大学、清华大学公共安全研究院、中国吉运集团、普天物流技术有限公司、厦门精瑞电脑、广州大库物流科技有限公司等三十位应急物流相关领域的专家、企业代表和课题组部分成员参加了本次会议。会议由中国物流与采购联合会标准部副主任李红梅主持。

2009 年，中国物流与采购联合会承担了由国家科技部、国家财政部、国家质检总局下达的《冷链物流等重点物流领域关键技术标准研究》质检公益专项科研项目，由中国物流与采购联合会应急物流专业委员会和湖北物资流通技术研究所共同承担的《应急物流标准体系及重点标准项目研究》是其中的子课题之一，目前课题组已完成了各项研究任务，形成了课

题报告和《应急物流企业条件评估》、《应急物流投送包装及标示》、《应急物流仓储设施设备》三个国家标准的初稿。本次会议主要就该课题的研究成果组织相关专家进行论证。

与会的专家充分肯定了课题组的成果及创新性，并就研究的范围，研究成果的完整性、充分性，应急物流标准体系框架及标准项目的合理性等方面提出的建设性的意见。会上，应急物流政府管理部门及实施部门也对应急物流标准需求谈了各自的看法，提出了许多好的建议，对课题成果的进一步完善具有重要的意义。

（来源：中国物流与采购网）

中国物流与采购联合会将召开第七次宣贯《物流企业分类与评估指标》国家标准暨 A 级物流企业授牌大会

为进一步宣传推广《物流企业分类与评估指标》国家标准，为 A 级物流企业搭建交流展示平台，全面推动依据国家标准开展的 A 级物流企业评估工作，进一步发挥国家标准规范、引领物流业健康、快速发展的作用，中国物流与采购联合会将于 2011 年 6 月 24 日在合肥市召开“第七次宣贯《物流企业分类与评估指标》国家标准暨 A 级物流企业授牌大会”。详情可登陆中国物流与采购网（www.chinawuliu.com.cn），从“联合会快讯”栏中查看。

（来源：中国物流与采购网）

【物流标准动态】

物流装备国家标准启动工作会议在南京召开

2010年5月19日-20日，物流装备国家标准启动工作会议在南京召开，全国物流标准化技术委员会秘书长李红梅参加了会议，会议由物流标委会仓储与管理分技术委员会秘书长安民主持。会议对2010年列入国家标准制修订计划的11项物流装备国家标准进行了分工，这11项国家标准包括：《仓储货架使用规范》、《搁板式货架》、《阁楼式货架》、《库房货架一体化仓库》、《冷库用货架》、《数控升降柜技术条件》、《悬臂式货架》、《液压高度调节板》、《液压升降平台》、《重力式货架》和《自动立体仓库安装、维护与保养》，分别由南京音飞、江苏六维、东莞兴雄、东莞海力、南京华德等物流装备企业承担主要编写工作。

会议讨论了《仓储货架生产管理规范》和《移动货架设计规范》两项行业标准，与会专家对标准的主要技术要素进行了讨论，并提出修改意见。

与会代表还就物流装备标准今后的发展和工作重点进行了交流与探讨，提出了许多建设性建议。

本次会议得到了当地政府和质监局的大力支持，取得圆满成功，为今后物流装备标准的实施打下了良好的基础。

（来源：全国物流标准化技术委员会）

应急物流三项国家标准研讨会在京召开

2011年5月27日下午，《应急物流企业条件评估》、《应急物流投送包装及标示》、《应急物流仓储设施设备》三项应急物流国家标准研讨会在北京金帝雅宾馆召开，会议由中国物流与采购联合会应急专业委员会秘书长徐东主持。会议认真讨论了三项标准的名称、范围、技术要素和具体指标的合理性、适宜性。通过讨论，确定了三项标准的主体架构、主要技术要素和具体指标，标准起草组将针对本次会议提出的意见进行调研，进一步修改完善标准。

（来源：全国物流标准化技术委员会）

【相关新闻】

商务部发布《全国药品流通行业发展规划纲要 (2011-2015)》

5月5日，商务部正式对外发布了《全国药品流通行业发展规划纲要（2011-2015）》（以下简称《规划纲要》）。

《规划纲要》客观分析了药品流通行业的现状和问题，对行业面临的形势进行了深入剖析。同时，《规划纲要》明确了行业发展的“十二五”时期的总体目标和主要任务：一是提高行业集中度，调整行业结构；二是发展药品现代流通和经营方式，加强对外交流合作；三是规范药品流通秩序，加强行业信用建设；四是加强行业基础建设，提升行业发展水平。为实现《规划纲要》确定的目标，保障《规划纲要》的顺利实施，商务部提出四项保障措施：一是加强政策引导，改善发展环境；二是加强理论研究，培养人才队伍；三是发挥多方力量，形成工作合力；四是建立《规划纲要》的实施制度保障。

在主要任务中，《规划纲要》提出“发展现代医药物流，提高药品流通效率”：

“以信息化带动现代医药物流发展。广泛使用先进信息技术，运用企业资源计划管理系统（ERP）、供应链管理等新型管理方法，优化业务流程，提高管理水平。发展基于信息化的新型电子支付和电子结算方式，降低交易成本。构建全国药品市场数据、电子监管等信息平台，引导产业发展，实现药品从生产、流通到使用全过程的信息共享和反馈追溯机制。

“用现代科技手段改造传统的医药物流方式。鼓励积极探索使用无线射频（RFID）、全球卫星定位（GPS）、无线通讯、温度传感等物联网技术，不断提高流通效率，降低流通成本。促进使用自动分拣、冷链物流等先进设备，加快传统仓储、配送设施改造升级。完善医疗用毒性药品、麻醉药品、精神药品、放射性药品和生物制品等特殊药品物流技术保障措施，确保质量安全。

“推动医药物流服务专业化发展。鼓励药品流通企业的物流功能社会化，实施医药物流服务延伸示范工程，引导有实力的企业向医疗机构和生产企业延伸现代医药物流服务。在满足医药物流标准的前提下，有效利用邮政、仓储等社会物流资源，发展第三方医药物流。”

（来源：商务部网站）

陕西省在重点服务领域开展服务业标准化试点工作

为提升服务业发展水平，促进服务业做大做强，陕西省质监局、省发改委决定在全省重点服务领域开展服务业标准化试点工作。

试点领域主要包括现代物流业、现代金融业、科技信息服务业、商务服务业、会展和服务外包业、农业服务业、文化产业、旅游业、商贸服务业、社区服务业等。试点类型包括服务性企事业单位、服务行业、服务企业较集中的行政区域或园区。

据了解，试点项目要求提供服务的各个环节应有标准可依，标准齐全，标准覆盖率达到 80% 以上；同时与本行业、本单位有关的国家、行业、地方和企业标准应得到有效实施，实施率达到 90% 以上；试点单位的服务质量符合标准要求，服务行为规范，服务对象满意度达到 90% 以上，并形成具有行业特点与优势的服务品牌。每个项目的试点时间一般为两年，对于验收合格的单位，将授发“服务业标准化示范（试点）单位”证书，可优先推荐参与陕西省名牌评选。

试点工作计划到 2015 年末，力争在陕西省确定的 10 类重点服务行业中分别树立起 1—3 家服务业品牌标杆企业，建成 100 家服务业标准化示范单位，培养 1000 名兼具服务业专业背景与标准化知识的复合型服务业标准化专家人才，培训 1 万名分布在服务企业的标准化从业人员，使全省服务业发展规模和综合竞争力显著提升。

（来源：中国政府网）